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质量达到国家有关标准，成交供应商供货时应当提供有关货物的合格证明材料等。

1.3 供应商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后，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成交供应商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者故障负责。所投产品应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应有检测报告等详细资料。

1.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采购人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应在采购活动开始前，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件规定办理审核手续，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否则采购人不得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进口产品时不得拒绝国产相同质量产品的制造商或代理商参与报价。

1.5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要求，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参考包装需求标准，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2. 采购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2.1 项目内容

拟在重点港区、码头进一步新增 34 套雷达热成像设备，通过将雷达热成像数据与 AIS、北斗等数据资源拟合，实现船舶位置信息感知，为船舶轨迹溯源等

应用提供数据支撑，指导现场民警及时开展检查工作。

2.2 拟建点位

2.2.1 建设地点（一），共 17 个点位：

城阳大队：福岸造船厂、新兴造船厂、宿流公教码头。

黄岛大队：黄岛区大湾村西侧大湾港码头、黄岛区隐珠街道办事处保利小区南侧明天游艇会码头、黄岛区泊里镇董家口码头、棋子湾停泊点、。

即墨大队：嶗山村停泊点、西村码头、七二码头、周戈庄码头北侧、栲栳码头东北侧。

市南大队：银海大饭店、奥帆码头燕岛秋潮、青岛市市南区四川路轮渡。

直属大队：海泊河停泊点、营海码头出入口。

2.2.2 建设地点（二），共 17 个点位：

黄岛大队：滨海街道办事处高峪村海边、白马河河道、大岚村南海边、横河入海口、山东头、灵山岛城口子村、李家村停泊点、琅琊镇台西头村、琅琊镇胡家山、琅琊镇陈家贡村、琅琊镇胡家山村、黄岛区滨海大道游艇会、黄岛区灵山卫街道大湾港务有限公司、滨海街道办事处宅科村海边、滨海街道办事处乔家洼海边

即墨大队：鳌山码头、绿岛码头。

2.3 货物清单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 雷达设备	1、【2 千米岸基雷达】【态势感知雷达】。 2、可获取探测物体的距离、方向、角度等信息。 3、支持目标定位。 4、三种防区类型：预警区、报警区、屏蔽区。 5、支持与视频设备进行实时联动追随。。 6、支持船长检测。 7、支持雷达实时联动≥4 路 PTZ 视频设备。 8、多重场景灵敏度一键式模式选择，安装方便。 9、环境适应力强，全天候、全天时均可正常工作。 10、三种球机追随策略选择。 11、支持一个雷达联动多个球机追随多个不同目标。 12、支持多个雷达联动一个球机。 13、支持探照灯联动照明。 14、支持警灯/警号联动报警。 15、支持事后报警事件查询，报警视频回放。	套	34

	<p>16、支持本地视频分析复核以及抓图，滤除树木摇晃以及飞鸟误报。</p> <p>17、支持检测 32 个目标，支持 16 个防区，支持 4 条警戒线，支持单警戒线/双警戒线配置。</p> <p>18、支持 NEMAX 4X 防腐蚀。</p> <p>19、工作频率：4 GHz ~ 8 GHz。</p> <p>20、测速范围：-30 m/s ~ +30 m/s。</p> <p>21、扫频带宽：30 MHz。</p> <p>22、水平角：90°。</p> <p>23、俯仰角：18°。</p> <p>24、作用距离：100 m ~ 3000 m。</p> <p>25、角分辨率：12 deg。</p> <p>26、角精度：≤1 deg。</p> <p>27、速度分辨率：≤0.2 m/s。</p> <p>28、距离分辨率：≤10 m。</p> <p>29、测距精度：±2 m。</p> <p>30、追随目标数：≤32。</p> <p>31、安装高度：3m ~ 6m。</p> <p>32、刷新速率：6 Hz。</p> <p>33、接口 通讯接口：4 个继电器；1 个 RS232 1 个 RS485 1 个报警输入 T 口；1 个 RJ45 10 M/100 M/10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34、存储 硬盘：内置 Micro SD 卡插槽，默认包含 128G 内存卡。</p> <p>35、一般要求 尺寸：≤375mm×330mm×90mm。 工作温度：-40° C ~ +65° C。 工作湿度：湿度 5% ~ 95% @ 40 ° C，无凝结。 电源：AC 24 V / DC 36 V。 功耗：≤40 W Max.。 重量：≤2.5 kg。</p>
热成像设备	<p>★1、热成像双光谱中载云台外接雷达设备后，可自动船只识别、持续跟踪并保持船只目标处于画面中央位置。</p> <p>2、热成像分辨率：≥384 × 288。</p> <p>3、热成像焦距：≥50 mm。</p> <p>4、人员最远报警距离（以 1.8 米*0.5 米为准）：≥350m。</p> <p>5、车辆最远报警距离（以 4 米*1.4 米为准）：≥1050m。</p> <p>6、火点最远报警距离（以 2 米*2 米为准）：≥3000m。</p> <p>7、船只最远报警距离（以 10 米*5 米为准）：≥1500m。</p> <p>8、可见光分辨率：≥400 万，光学变倍大于 56 倍，最大焦距不小于 330mm。</p> <p>9、支持光学透雾和算法透雾，激光补光距离≥800m。</p> <p>10、支持陀螺仪电子防抖。</p> <p>11、支持 3D 定位功能，通过客户端/IE 可实现点击放大和</p>

	<p>未授权目标智能跟随。</p> <p>★12、需具备故障自诊断系统，可自动识别系统故障（包括视频图像异常、系统异常重启、云台异常、镜头运行状态异常、网络异常、智能分析异常、算法状态异常、电机状态异常等）并可通过 OSD 进行显示及后台输出。</p> <p>13、支持 PAL/NTSC 制式切换，具有良好的地区适用性。</p> <p>★14、设备可外接空间感知模块，并可显示经纬度、海拔高度、方位角坐标等信息。</p> <p>15、支持系统双备份功能，确保数据断电不丢失。</p> <p>16、支持热成像探测器防灼伤智能躲避。</p> <p>17、外壳材质：高强度铝合金。</p> <p>18、电源输入： DC36V±20%&DC48V±20%。</p> <p>19、功率：工作功耗≤70 W，最大功耗≤130 W。</p> <p>20、工作温度和湿度：-40℃~+70℃，<90% RH。</p> <p>21、防护等级：IP66，电磁兼容符合 GB/T17626.5 四级标准。</p> <p>22、重量：≤20 kg。</p> <p>★23、以上带“★”标识项为关键性技术要求，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须提供公安部或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船舶智能终端设备	<p>1、支持雷达视频联动，支持雷达坐标信息接入，和云台球机视频坐标进行标定融合转换。</p> <p>2、支持船舶号识别功能。</p> <p>3、内置 4T 监控级硬盘，支持通道录像存储回放，硬盘≥32T。</p> <p>4、支持根据时间、通道和事件类型等检索数据并可关联回放片段录像。</p> <p>5、可配置多种字符叠加、图片合成方式。</p> <p>6、从设备导出的录像和图片含有数字水印等校验信息，如果数据内容被修改，可通过专用工具检测发现。</p> <p>7、数据传输可使用光口或电口，光/电口切换时不需重启设备。</p> <p>8、可通过 IE 浏览器备份设备内数据，包括录像、图片、分析结果数据，数据文件命名和备份路径可进行设置。</p> <p>9、支持选配 4G、5G 或 GPS 模块。</p> <p>10、硬件规格</p> <p>10.1 网络接口：≥2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双网卡，物理隔离；具备≥8 个 1000M 以太网接口；具备≥2 个光口（SFP）；</p> <p>10.2 硬盘接口：4 个 SATA 接口；</p> <p>10.3 音频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p> <p>10.4 IO 报警接口：2 路报警输入接口、2 路报警输出接口；</p> <p>10.5 指示灯：电源/报警/硬盘/就绪，共 4 个状态指示</p>	

	灯； 10.6 其他接口：2 个 RS-232 接口、2 个 RS-485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 10.7 尺寸：≤370mm（宽）×280mm（深）×110mm（高），自带挂耳，可机架式安装； 10.8 重量(不含硬盘)：≤5.1kg； 10.9 运行功耗：≤50W； 10.10 工作温度-40℃~+70℃、工作湿度 10%~90%，无风扇设计，适合多种场景下应用		
<p>1. 以上设备须与青岛市公安局海岸警察支队智慧海防管控平台数据模块无缝对接，以确保可将雷达数据传输到该平台。</p> <p>2. 设备安装包含光纤收发器、二合一防雷器、挂杆箱、抱箍、立杆及地锚、横臂、PVC 管等辅材，安装及调试须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及规定，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综合报价。</p>			

2.4 报价要求

供应商报价时，还需对建设地点（一）和建设地点（二）点位分别进行报价。

3. 商务条件

3.1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30 日之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付款方式

项目签订合同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40%，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95%，剩余尾款于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3.4 验收

3.4.1 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成交供应商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3.4.2 货物由成交供应商进行安装，完毕后，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安装完毕 7 日后，证明货物以及安装质量无任何问题，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3.5 质量保证期

3.5.1 质量保证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应提供 3 年的质保及维护，质保期内应确保设备稳定运行。国家主管部门或者行业标准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并在合同中约定，供应商亦可提报更长的质保期。

3.5.2 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成交供应商应立即免费维修或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者部件，保证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以及性能要求。如果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自行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同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索赔的权利。

3.6 售后服务

3.6.1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后服务，应保证每季度至少一次上门回访、检修。

3.6.2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 1 小时内做出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维修完毕，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好的要免费提供备品（机）备件。

3.6.3 成交供应商免费为采购人提供中文操作手册并培训操作人员，其中包括讲解产品的结构以及原理、产品的使用以及维护保养，直至操作人员能够独立的操作使用。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带“◆”标注的为可能实质性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内容。

带“▲”标注的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带“※”标注的产品为供应商开标时需提供的样品，成交后成交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样品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带“●”标注的产品为核心产品，系指在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的产品。